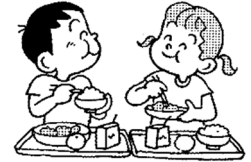


## 令和7年度 第三子及以上子女学校供餐费免除通知

天津市为了减轻多子女家庭在育儿方面的经济负担，营造安心的育儿环境，我们对就读于天津市立小学和初中的第三子及以上子女实施学校供餐费免除政策。

令和7年4月起实施的第三子及以上子女学校供餐费免除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若希望申请学校供餐费免除的家庭，请务必确认以下申请条件，并提交申请表。

(注意：申请表需每年提交一次。)



### ■关于符合条件的监护人

截至令和7年4月，符合以下①至④所有条件的监护人可作为申请对象。

① 在同一家庭中，抚养(※1) 3名及以上 22岁以下(※2) 的子女。

※1 抚养：子女日常生活的全部或部分开销依赖于监护人的收入，并且如果缺少该收入，子女将无法维持正常的生活水平。

(例如) 子女在其他县上大学并独自生活，监护人为其提供生活费或支付房租，  
或者子女虽已就业但与监护人同住，并由监护人提供饮食及日常生活照料等情况。

※2 抚养3名及以上22岁以下的子女：家庭中有3名及以上出生于2003年(平成15年)4月2日至2019年(平成31年)4月1日期间的子女。

② 第三子及以上的子女需为天津市立小学或初中的在校生，并接受学校供餐服务。

③ 未通过生活保障(教育补助)或就学援助而获得学校供餐费的资助。

④ 没有拖欠应缴的学校供餐费用。

**符合免除条件的学生具体示例** ( )是年龄 ◎需要提交确认书的子女 免除对象儿童的计算方法

例	第1子	第2子	第3子	第4子	第5子	享受免除待遇的学生
①	◎大学生(20)	中学生(15)	小学生(8)			小学生(8)
②	◎从业者(22) ※	◎高中生(18)	中学生(15)	小学生(7)	-	中学生(15)、小学生(7)
③	高中生(18)	高中生(16)	私立中学生(14)	-	-	无符合对象(私立学校不适用)
④	大学生(23)	◎无职(16)	中学生(14)	小学生(12)	小学生(9)	小学生(12)、小学生(9)
⑤	小学生(8)	小学生(6)	学前儿童(3)			不适用

※②的「从业者(22)」，仅在由监护人抚养的情况下才符合条件。若已独立，则不适用。

### ■申请方法

①请参考填写示例，在「天津市第3子以降の学校給食費免除申請書(様式第1号)」上填写必要信息。(申请书可从市政府官网下载，或联系教育委员会事務局 学校給食課申请邮寄。)

②如果监护人抚养天津市立以外的小学、初中、或16岁至22岁的子女，请务必同时附上「扶養状況・生計費の負担についての確認書(様式第2号)」。

**【注意】从本次起，无需提交保险证复印件。**

③申请书中就读的学校和年级，请填写预计从令和7年4月起就读的学校及新学年。

### ■已在令和6年度获得免除的家庭

请使用令和7年2月20日前后邮寄到的带有条形码的申请书。

※关于申请书的填写，请通过二维码访问市政府官网参考填写示例。



(有背面)

## ■令和7年4月起享用免除政策家庭的申请期间

**令和7年3月2日(日)~令和7年4月10日(木) 17点截止 学校給食課收到申请书**

### ■申请书提交至

**学校給食課** (直接提交、或邮寄提交。另外, 周末只接收邮寄方式)

【邮寄的情况下】

〒520-8575 大津市御陵町3番1号 大津市教育委員会 学校給食課

- ① 请在信封正面写上「第3子免除申請書在中」。
- ② 对于未送达, 延迟等情况, 如果希望确认本市是否已收到申请书, 请使用特定記録郵便或簡易書留邮寄。**市役所收到申请书的日期即为受理日期。**

【注意】请不要将申请书提交至小学或初中, 以及分支机构(市民中心)。

### ■关于决定通知书的寄送

申请受理后, 学校給食課预计将在同年7月中旬左右以邮寄方式发送附有审查结果的决定通知书

### ■关于4月和5月的学校供餐费

由于附有审查结果的决定通知书预计将在7月中旬左右邮寄, 因此令和7年4月和5月的学校供餐费用将暂时收取。

对于适用免除的家庭, 预计将在令和7年11月下旬, 将已收缴的令和7年4月和5月的学校供餐费用退还至登记的银行账户。

退款决定通知书预计将在令和7年10月下旬邮寄出。

### ■免除期间内, 如果家庭状况发生变化

在免除决定后, 如果申请书中填写的内容发生变更(例如扶养子女的人数发生变化等), 需要尽快提交「大津市第3子以降の学校給食費免除状況変更届」, 请联系学校給食課办理相关手续。

(「大津市第3子以降の学校給食費免除状況変更届」申请书可从市政府官网下载)

### ■关于年度中途申请

- ① 申请可随时受理。如果出现以下情况, 请提交申请书。

例: 忘记提交从令和7年4月起享用免除的申请书, 或从市外迁入, 或扶养子女人数增加, 以及生活保障或就学援助取消等情况

- ② 免除适用范围: 如果申请书在每月2日至次月1日之间提交, 则免除适用于次月1日至翌年3月31日。如果申请延迟, 免除期限可能会缩短, 请注意这一点。

【注意】免除不是从提交申请日起开始适用。

No.	申请时期	免除开始日
1	令和7年3月2日 ~ 同年4月10日	从令和7年4月1日开始免除
2	令和7年4月11日 ~ 同年5月1日	从令和7年5月1日开始免除
3	令和7年5月2日 ~ 同年6月1日	从令和7年6月1日开始免除

※如果有不明或疑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お問い合わせ先】

〒520-8575 大津市御陵町3番1号  
大津市教育委員会事務局 学校給食課  
電話: 077-528-2636  
MAIL: otsu2412@city.otsu.lg.jp